

海南省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编制。本年报主要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 6 部分组成。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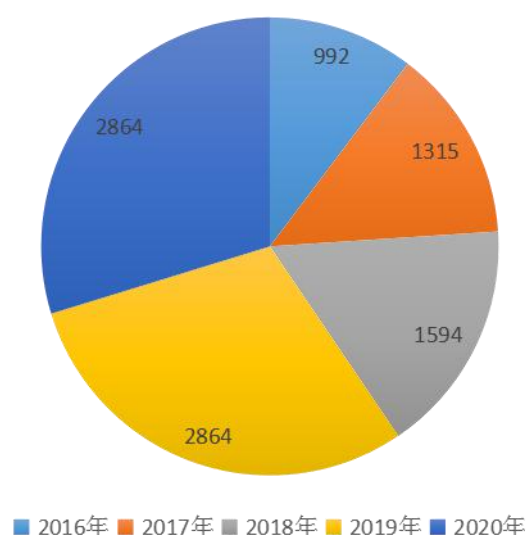
2020 年，海南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有关工作部署，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大力推进主动公开，依法做好依申请公开，加强平台建设，强化监督管理，全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了新的进步。

（一）大力推进主动公开。各市县、各部门落实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新要求，扎实推进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对照法律法规规章，全面梳理依法行使的行政权力和依法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责，在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公布全省权力清单、机构设置、工作职能、主要负责人、办公地址、联系电话等信息，全面展示政府机构权力配置情况。开设《做好“六稳”落实“六保”》专题，集中展示“六稳”“六保”工作的具体要求、措施和相关的政策文件，展现我省坚持稳中求进、抓实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扎实做好“六稳”“六保”的

工作进展和成效，释放积极信号，提振市场信心。适应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的新形势、新需求，积极打造 PC 端和手机端“优化营商环境”频道栏目，整合、归集与营商环境相关的企业登记、司法保障、金融、知识产权、人才引进、利企服务和办事指南等信息，重点发布海南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的新举措、新作法和工作进展，解读前瞻政策走向；全面公开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全省通办事项清单、承诺审批事项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不见面审批事项清单、“一窗受理”事项清单、最多跑一次清单、监管清单、免证办清单、快办清单、收费事项清单等政务服务清单，明确市场监管规则 and 标准，努力为市场主体提供精准、便捷的政策导向。积极打造覆盖省、市县、乡镇、村居四级的“海南政务服务网”全省“一网通办”总门户，聚焦企业和群众关注的重点领域、高频事项，梳理建立和完善“网上办”“掌上办”“一证办”“零跑动”“全省通办”“一件事”等主题服务清单，并通过“一次办”“马上办”等多种措施助推实现“一网好办”，同时，上线试运行全省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海南政务服务 APP，努力提升全省群众和企业办事获得感。围绕突发事件应对加强公共卫生信息公开，开设“疫情防控”专题专栏，及时发布疫情防控和疫情实时动态，向社会公开发布新冠肺炎疫情情况、每日流行病学风险提示、确诊病例活动轨迹等信息，并开展防控知识普及，开辟智能 AI 智能问答功能，消除百姓心中对病毒防控的疑惑，12345 热线还整合全省疫情防控群众咨询渠道，开设新冠肺炎专家咨询专席、健康码咨询专席、健康服务管理系统咨询专席，每日受理群众诉求

8000 件左右，受到社会广泛好评。2020 年，省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总数为 3.5 万条，总访问量 2645.3 万人次；“海南省政府网”微信公众号推送信息 3186 条，总阅读量 265.3 万次。

（二）依法做好依申请公开。各市县、各部门以完善内部制度为抓手，以规范答复文书格式为重点，围绕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环节，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努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质量。2020 年，全省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864 件，上年结转 80 件。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全省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808 件，其中，予以公开的 1899 件，部分公开的 61 件，不予公开的 245 件，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或没有现成信息及申请内容不明确无法提供的 338 件，申请信息属于信访举报投诉类、重复申请、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等不予处理信息 81 件，其他答复处理 184 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36 件。



（三）加强政府信息管理。认真开展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系统梳理工作，在省政府门户网站建立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数据库，集

中统一对外公开并动态更新立改废情况，同时提供查阅、检索、下载等服务功能，在此基础上分批推进全省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数据库建设，逐步整合形成全省性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资源库并集中统一对外公开，着力解决底数不清、体系不完善等问题。根据国办发〔2019〕54号文件精神，结合实际印发《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基层政务公开事项目录编制工作的通知》（琼府办函〔2020〕287号），对基层政务公开目录编制、公开渠道、展示方式等作了进一步明确，下发县级和乡镇政府基层政务公开标准规范参考目录，同时为规范全省基层政务公开事项目录编制工作，汇编下发国家部委制定的26个领域政务公开标准指引，供各基层单位对照落实，并在省市县三级政府门户网站开设“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专题，在“信息公开”专栏增设相应栏目，集中向社会公开工作进展和成效。

（四）抓好平台建设。升级了全省统一的信息发布平台，按照《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和统一平台、统一功能、统一标准思路，对标中国政府网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统一部署、分步推进全省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全面升级工作，集中发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等，同时平台上开设“政策”专栏，按文种分类展现，为群众快速定位查找政府信息提供方便。完善了全省统一的互动交流平台，把省直部门领导信箱、网上信访纳入省信访统一平台，把12345热线平台系统与省政府网站实现对接，形成微信、网站、电话三位一体的诉求接收模式，目前支撑互动交流平台的信访统一平台、12345热线统一

平台、征集调查统一平台、建议提案统一平台的“四梁八柱”基本构建完成，工作效果明显提升。2020年，12345热线仅省平台呼入量221.04万通，有效工单154.14万件（包含网站、微信、邮件、短信和语音等渠道），充分发挥了12345热线平台的互动交流主渠道作用。优化了政务新媒体监管平台，完成全省790个政务新媒体基础信息摸底及填报工作，并依托全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探索搭建全省政务新媒体融合管理平台，按照省市县三级管理架构，实现账号备案、监测检查、数据分析等日常监督，对平台内政务新媒体开设、变更、关停、注销实施全过程管理，同时实施新浪微博、微信公众号等第三方内容管理及素材采编共享、一键发布，实现一体化解决组织内重要信息协同发声，以全面提升政务新媒体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

（五）强化监督保障。落实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管理要求，加大对全省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抽查检查力度，全年4次检查政府网站441个次，整改不合格政府网站34个，抽查政务新媒体1133个次，整改不合格政务新媒体91个。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在省政府门户网站以征集调查方式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社会评议，认真采纳合理建议，积极解决存在问题，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坚持以评促考，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建立第三方评估工作机制，分期开展全省政务公开、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工作评估，并以工单形式督促整改问题2782个，较好地发挥了考评制度功能。加强业务培训，省政府办公厅先后2次组织全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进行了业务培训，各

市县、各部门结合实际也采取了不同形式的培训轮训，工作人员的能力水平有了进一步提升。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11	11	367
规范性文件	323	323	4,01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41	+76	373,746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593	+1540	554,10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553	+2000	80,858
行政强制	222	-43	19,61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32	-2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万元）	
政府集中采购	4,503	866534.0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	申请人情况
-------------------	-------

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432	33	9	20	8	1,362	2,86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8	2	0	0	1	39	8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02	17	4	7	7	1,362	1,899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55	0	3	3	0	0	6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5	1	0	0	0	0	6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13	0	0	0	0	0	13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16	1	0	0	0	0	17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4	0	0	1	0	0	5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86	0	0	0	0	0	86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04	0	0	0	0	0	104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3	1	0	0	0	0	4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0	0	0	0	0	0	1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82	10	1	2	1	0	296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7	0	0	4	0	0	3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7	1	1	2	0	0	11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74	0	0	0	0	0	74
		2. 重复申请	7	0	0	0	0	0	7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81	2	0	1	0	0	184	
	(七) 总计	1,376	33	9	20	8	1,362	2,80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94	2	0	0	1	39	136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28	10	24	42	104	46	13	20	16	95	18	0	3	15	36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虽然我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达到了一定水平，但公开质量仍有进一步提升空间，主要是重大决策全链条公开有待进一步强化、政策解读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有待进一步规范、政务新媒体发布内容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等。下一步：一是扩大公众参与，进一步提升决策公开水平，重视意见反馈信息公开，及时公开收集到的反馈意见、意见采纳情况及不予采纳的理由，并将意见反馈与对应的意见征集信息相互关联，方便公众查询。二是围绕中心工作和社会关切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工作，建立健全政策解读全链条工作机制，做好政策解读与政策原文相关联，提升解读效果。三是提高依申请公开认识程度，加强依申请公开工作专业度，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的答复水平、职业素养和法律素养。四是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健全政务新媒体管理制度规范和考核评价机制，通过技术手段加强监管，督促政务新媒体健康发展，进一步扩大政务新媒体的传播力与影响力。五是切实提高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水平，建立全省统一的规范性文件数据库，以信息化手段实现对规范性文件的标准化、精细化、动态化管理，实现规范性文件的权威集中公开。六是积极落实基层两

化工作，着力加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作，探索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